

2006年CK经济法基础讲义第三章第四节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9/2021_2022_2006_E5_B9_B4CK_E7_c43_69353.htm

第四节 公司财务、会计一、公司的利润分配顺序：1、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，但不得超过税法规定的弥补期限。2、缴纳所得税。3、法定公积金不足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，弥补亏损。4、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和公益金。5、提取任意公积金。6、向股东分配利润。二、公积金和公益金1、公积金的用途：（1）弥补亏损；（2）转增资本。2、用法定公积金转增资本时，法律规定公司所留存的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%。（重要考点）3、公益金主要用于公司职工的集体福利。4、公司应当提取利润的10%计入法定公积金，提取5%至10%计入法定公益金。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的50%以上的，可不再提取。例19、某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6000万，2003年末的净资产为8000万，法定盈余公积金余额3000万。2004年初，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，拟将部分法定盈余公积金转赠股本，根据《公司法》规定，本次转增股本最多不得超过（ ）万。A、1000 B、1200 C、2000 D、2500答案：B $(3000 - X) / (6000 + X) = 25\%$ $X = 1200$ 万三、公司违法会计行为应承担的法律责任教材P128详细规定，对这里的“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”、“1倍以上5倍以下”、“1%以上5%以下”、“2万以上20万以下”、以及判处徒刑的年数和对应的具体违法行为必须记忆下来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